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 MG-VALDUNES 破产重整 申请的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马钢股份”“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法国注册的全资子公司 MG-VALDUNES（“马钢瓦顿”）于近期因无力以其可用资产偿还其到期应付债务，被视为发生了法国法下的现金流破产，该公司管理层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向法国里尔大都会商事法院（“法院”）提交停止付款申明要求启动司法重整程序。

一、马钢瓦顿基本信息及相关情况

1. 马钢瓦顿为本公司于法国注册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注册资本成立时为 20 万欧元、现为 15,020 万欧元，生产经营场所在法国 Valenciennes。主要经营范围为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应用于铁路运输、城市交通等领域的工业产品及附属的机械制造，主要产品为车轮、车轴及轮对。

2. 于 2014 年 5 月，经法国 Valenciennes 商事法院裁定，本公司以 1300 万欧元的价格收购法国破产重整企业 VALDUNES SAS 资产。后为对该项资产与马钢瓦顿进行整合，及为改善马钢瓦顿的财务状况，兑现公司在收购该项资产时所做出的投资承诺，以及为推进马钢瓦顿深度变革、持续改善的振兴计划，公司于 2014 年、2017 年、2018 年对马钢瓦顿三次增资，增资金额分别为 4,000 万欧元、4,000 万欧元、7,000 万欧元。增资后，马钢瓦顿注册资本为 15,020 万欧元。

3. 2022 年末，马钢瓦顿总资产 7,802.33 万欧元，负债总额 5,069.61

万欧元，净资产 2,732.72 万欧元；2022 年度，马钢瓦顿营业收入 6,845.29 万欧元，净利润为-1,286.93 万欧元。2023 年 9 月 30 日，马钢瓦顿总资产 5,502.74 万欧元，负债总额 4,520.07 万欧元，净资产 982.67 万欧元；2023 年 1-9 月，马钢瓦顿营业收入 3,549.95 万欧元，净利润为-1,750.05 万欧元。（未经审计）

二、马钢瓦顿申请启动司法重整的背景及原因

1. 自公司收购以来，在公司的大力支持下，马钢瓦顿董事会、经营层在权责范围内，通过采取强化管理、生产改善、调整产品结构、对标找差、内部挖潜等一系列措施，马钢瓦顿在市场开拓、改善经营、减少亏损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阶段性成效，但未真正实质性改变马钢瓦顿亏损状况。特别是 2020 年以来，欧洲制造业成本不断提高，全球轨道交通行业市场需求急剧下滑，海运费价格以及欧洲能源价格大幅上涨，马钢瓦顿经营形势更趋严峻。近期，马钢瓦顿因无力以其可用资产偿还其到期应付债务，被视为发生了法国法下的现金流破产。

2. 根据法国《商法典》规定：如果一家法国公司没有能力以其可用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偿还其到期应付债务，该公司即被视为发生了现金流破产；在出现现金流破产情形后 45 日内，该公司的管理层有义务向法院申请司法重整或司法清算，由法院决定该公司进入司法重整或司法清算，否则该公司的管理层可能面临法律责任。

基于上述情况及法律规定，马钢瓦顿管理层于法国当地时间 2023 年 11 月 14 日向法院提交停止付款申明要求启动司法重整程序，将由法院裁定马钢瓦顿进入司法重整或司法清算。

三、对公司的影响

1. 如法院裁定马钢瓦顿启动司法重整，法院将指定司法管理人，

如法院指定的司法管理人有权介入马钢瓦顿全部或部分经营行为并主导协调制备以及实施出售计划，公司将失去对马钢瓦顿的控制，不再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马钢瓦顿破产对本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截止 2023 年 9 月末，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应收马钢瓦顿的账款约合人民币 1.82 亿元，马钢瓦顿账面净资产约合人民币 0.75 亿元，如马钢瓦顿进入破产程序，该两项资产将部分或全部损失；另外，如本公司丧失马钢瓦顿控制权，其相关外币折算差额损失约合人民币 0.43 亿元将随之计入当期合并报表处置损失。马钢瓦顿破产对本公司当年或以后年度（如适用）损益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对公司的影响金额以公司经审计的当年或以后年度（如适用）财务报告为准。

3. 公司将密切关注事件进程，配合各方做好相关工作，维护公司合法权益。根据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马鞍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14 日